



2022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10018

单位名称：邢台市第十七中学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八、 政府采购情况
-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邢台市第十七中学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政策、法规和上级教育单位的指示，研究教育理论，探索教育规律，推进教育改革，深化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保证学校教育教学顺利进行并快速发展。建立适应本校情况的管理机构，有效组织人力、物力、财力，有计划的安排教育教学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规划的实施，使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第十七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56.2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3.79 万元，增长 18.79%，主要原因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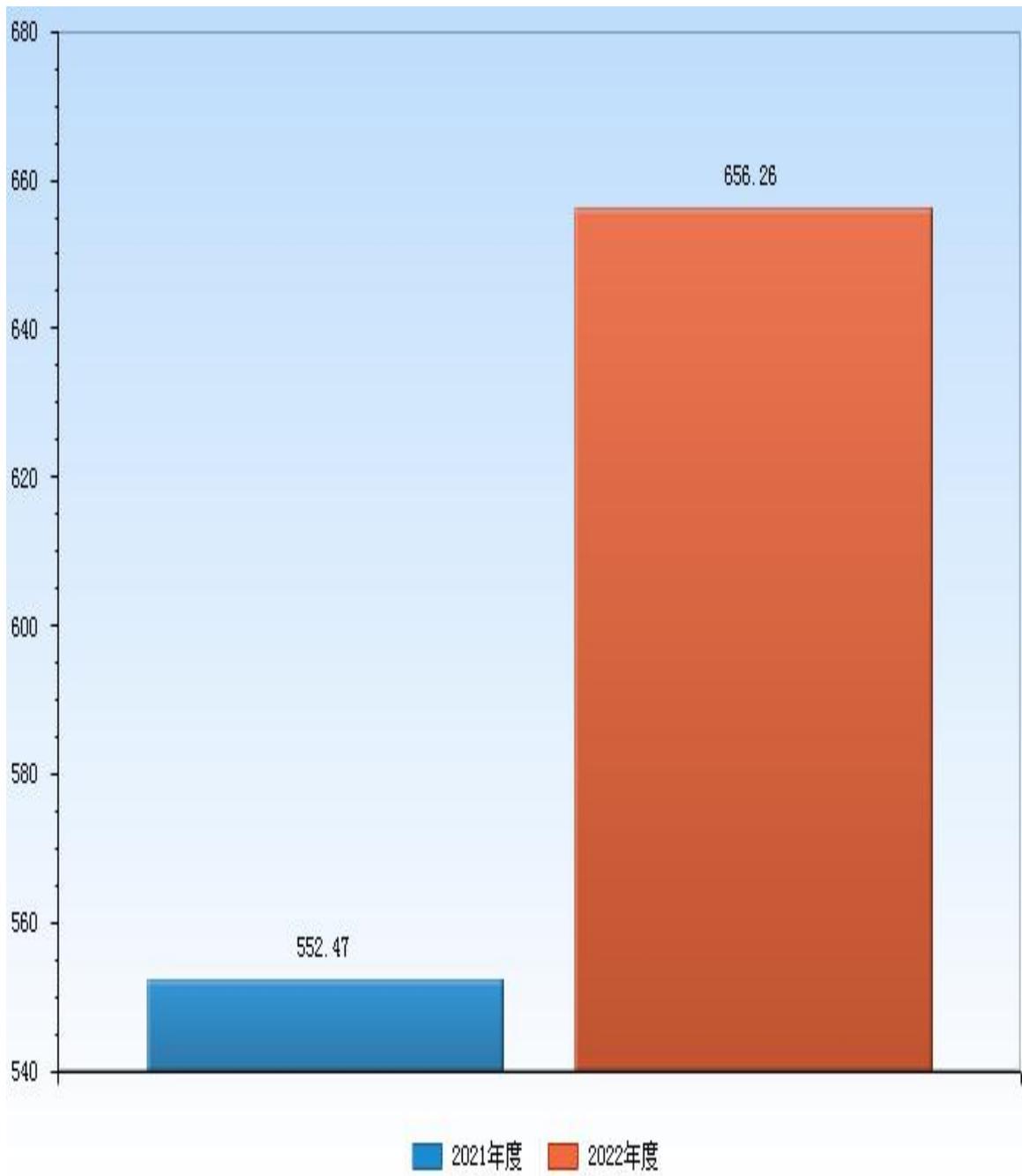


图 1：2021-2022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56.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1.26 万元，占 96.19%；事业收入 25.00 万元，占 3.81%。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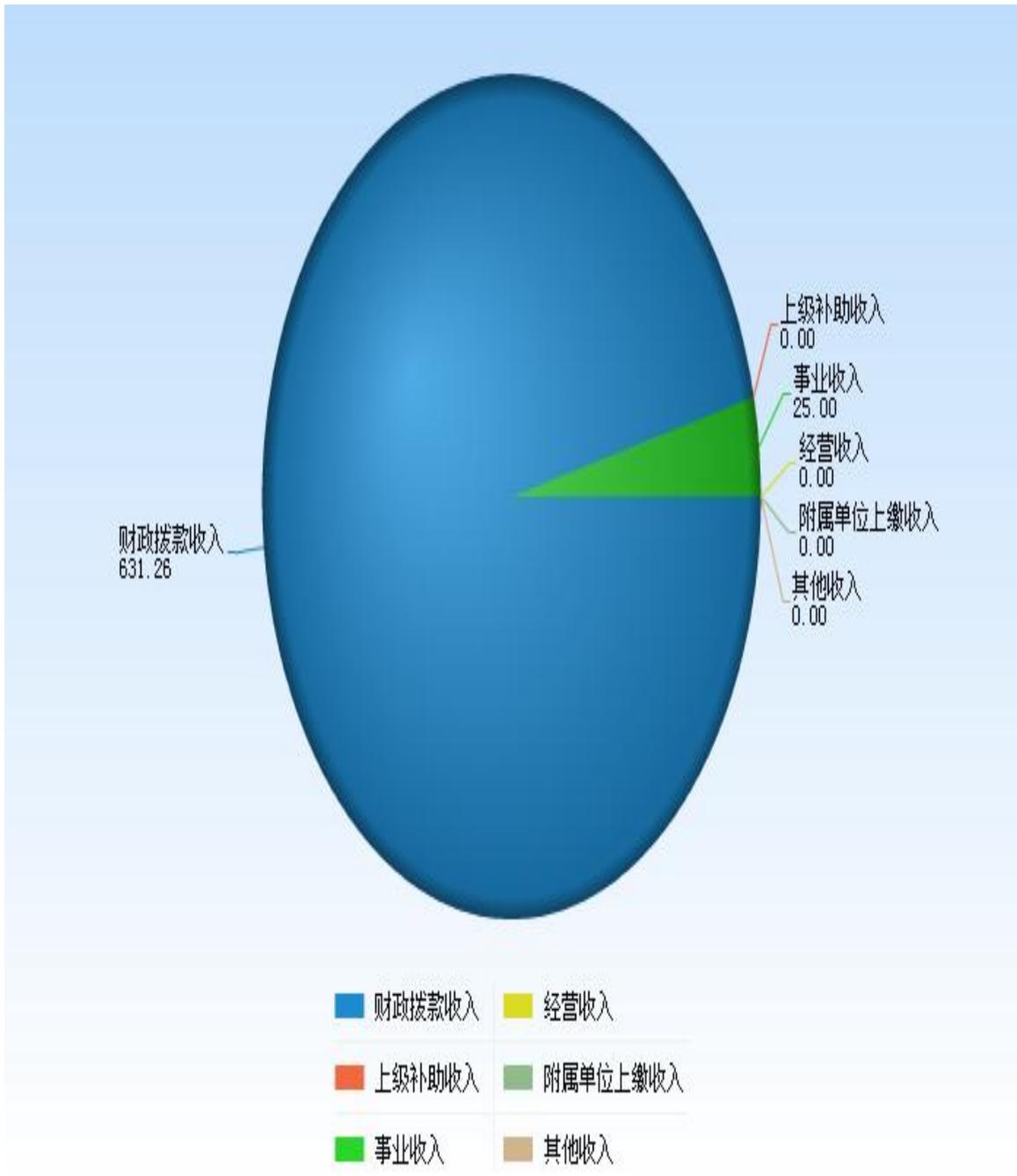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5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9.71 万元，占 86.81%；项目支出 86.55 万元，占 13.19%。

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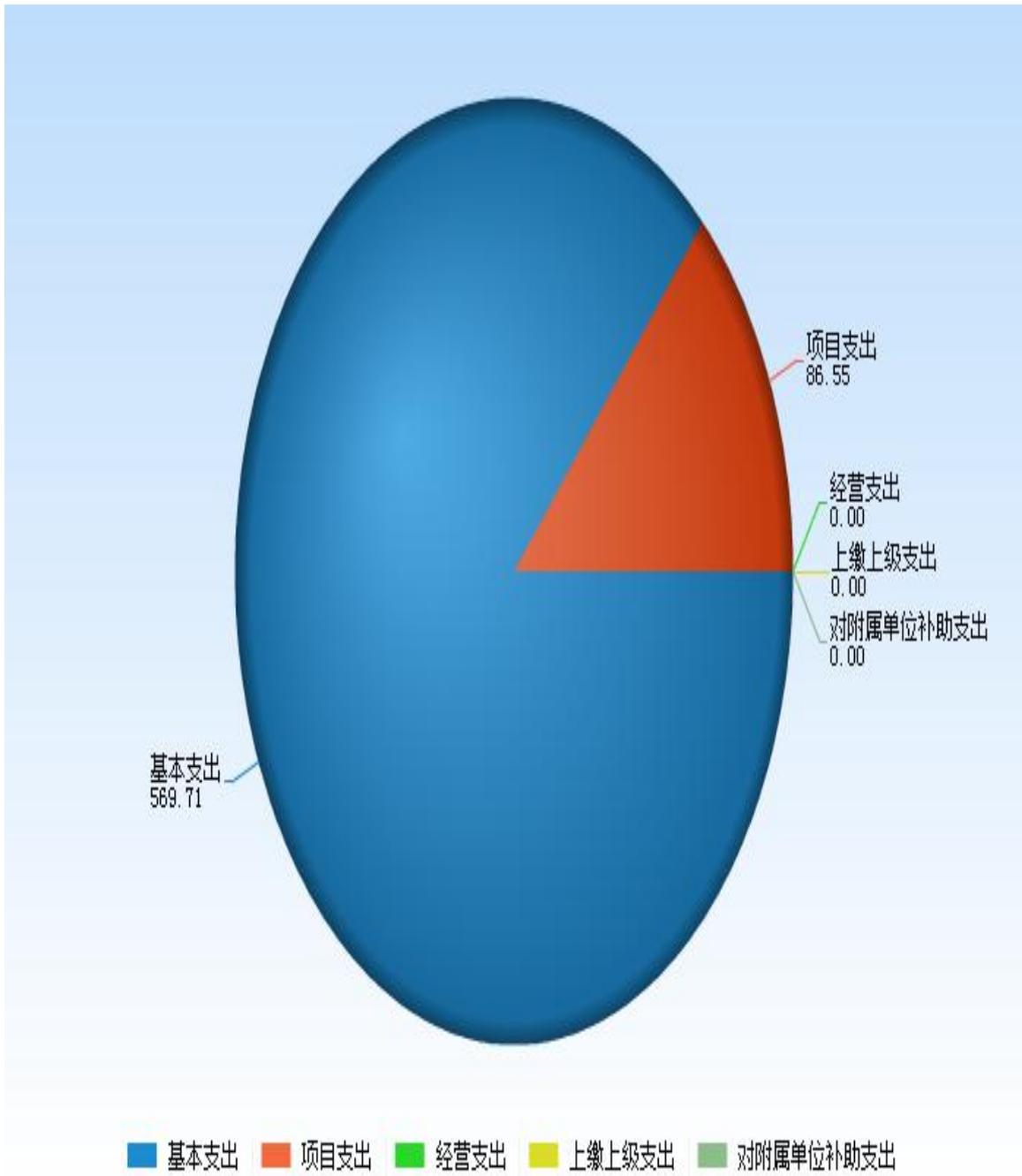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31.2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5.09%,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本年支出 631.2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5.09%,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31.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5.09%,主要原因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本年支出 631.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82.79 万元,增长 15.09%,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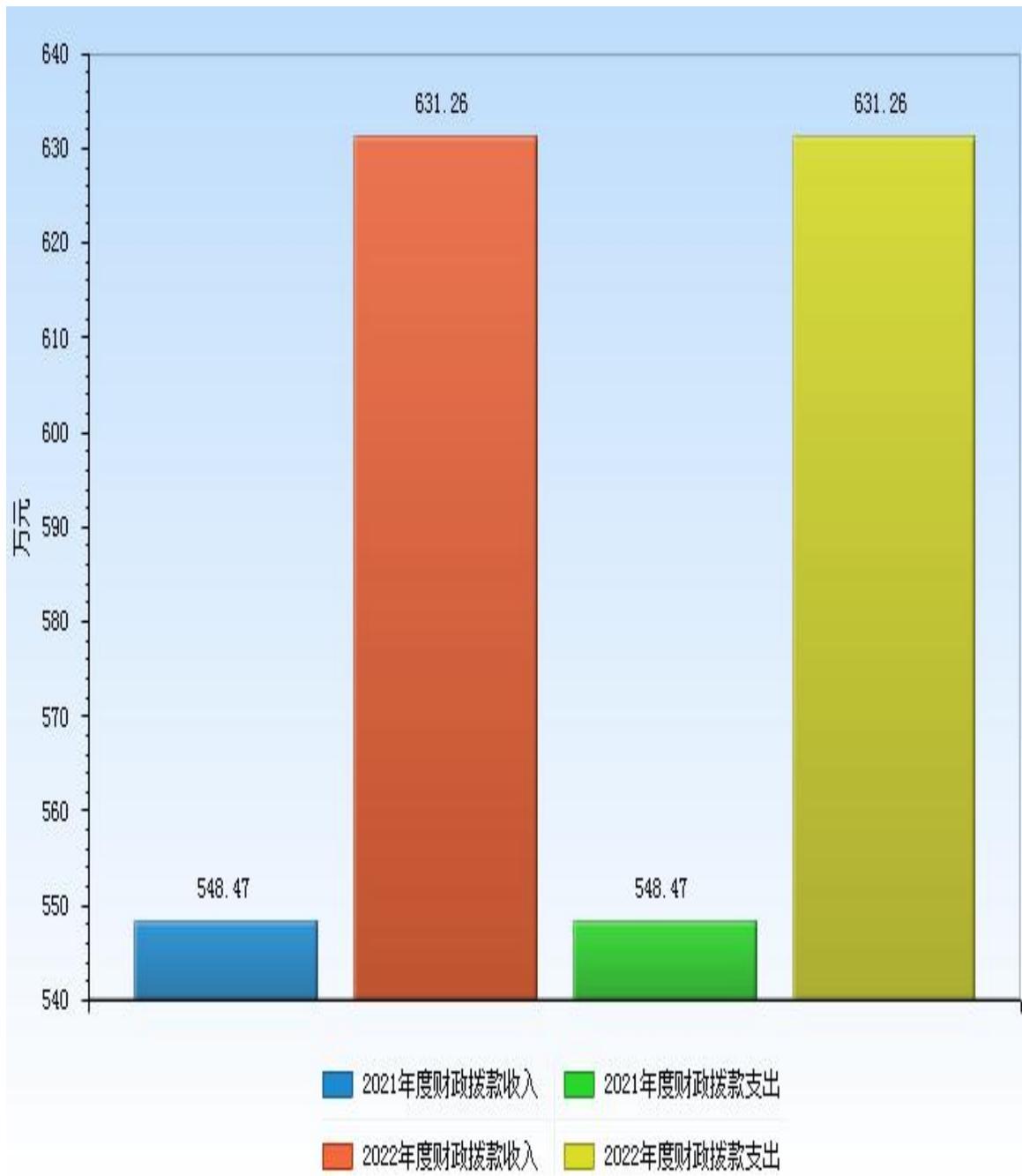


图 4：2021-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3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47%，比年初预算增加 102.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本年支出 63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47%，比年初预算增加 102.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9.47%，比年初预算 增加 102.86 万元，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9.47%，比年初预算增加 102.86 万元，主要是疫情支出及人员工资上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0%，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0%，与年初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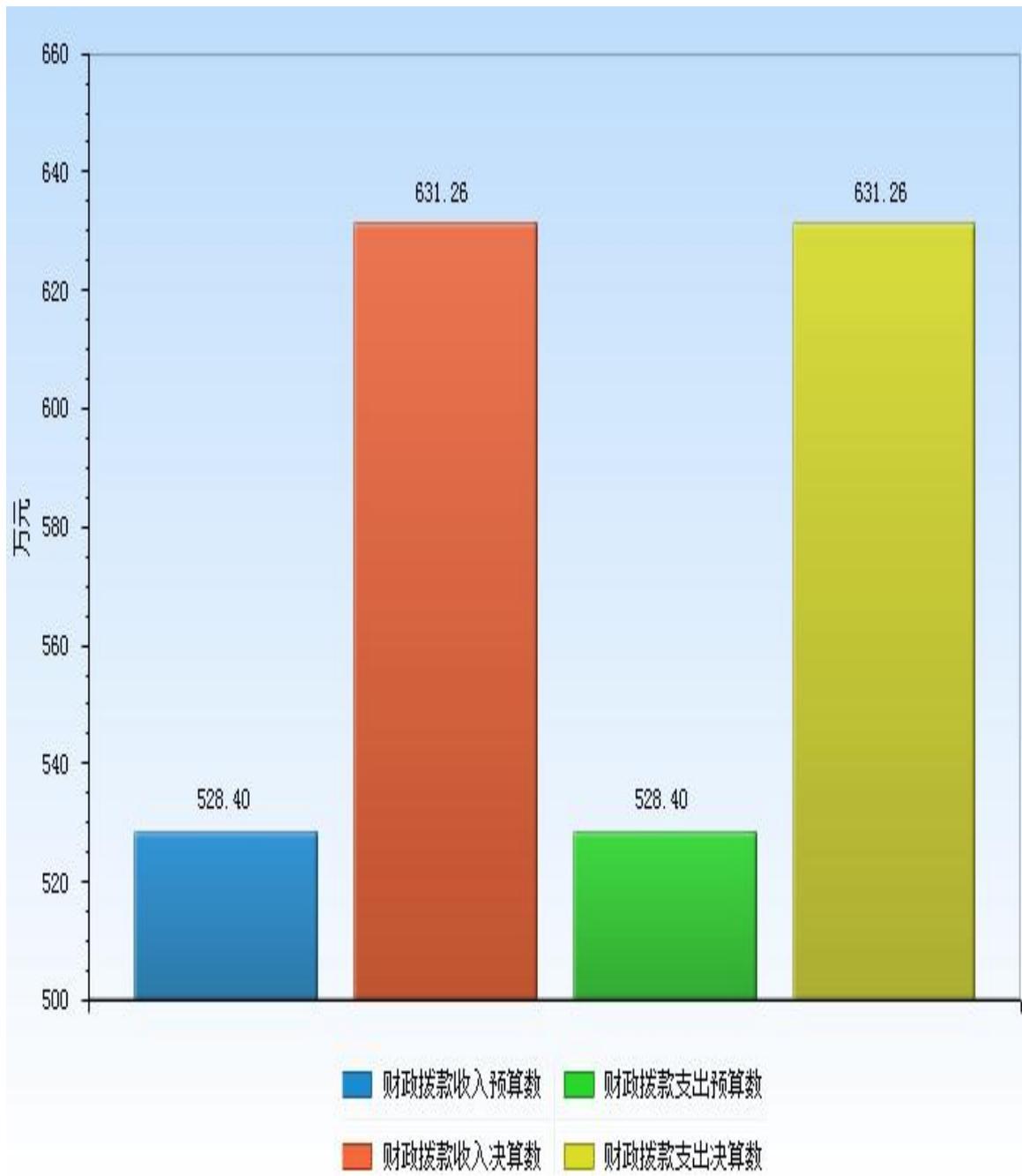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1.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631.26 万元，占 100.00%，主要是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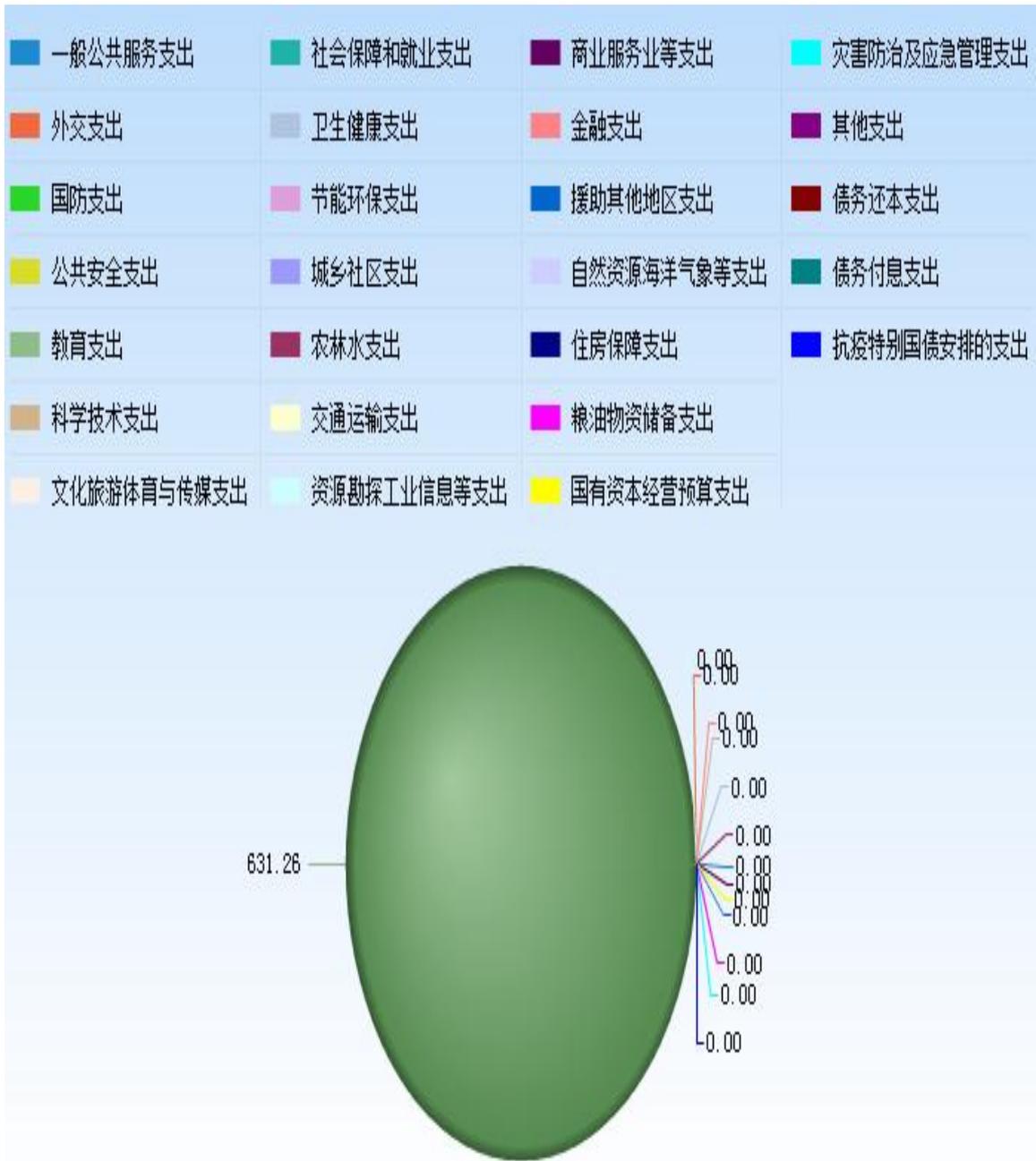


图 6: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按功能分类)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9.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4.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4.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减少 0.09 万元，降低 9.71%，主要是绿色环保，减少出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个数、人数。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4 万元，支出决算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降低 9.71%，主要是绿色环保，减少出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8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降低 9.71%，主要是绿色环保，减少出行。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度持平。发生公务接待共 0.00 批次、0.00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22 个，共涉及资金 86.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例如：项目 2022 年春季高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三免资助，项目目标为助力保障受助学生基本生活，使国家资助政策按照规定得到落实，确保贫困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满足经济困难学生基本生活学习需要。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为平均每生每学期 1400 元，春季享受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符合标准人数 6 人。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率为 100%，减轻贫困学生家庭负担，确保贫困生家庭子女完成高中学业。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春季高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三免资助等 1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春季高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三免资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 年春季高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三免资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4 万元，执行数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资金发放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资金支出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人均发放水平	10.00	=	1400	元	14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学生	资助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人次	10.00	=	6	人	6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贫困学生辍学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辍学人数占全部建档	10.00	=	1	%	1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资助	5.00	=	0.84	万元	0.84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5.00	>=	95	%	95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满意度	建档立卡贫困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	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鹏洁	联系电话:	03195900118
说明:	<p>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 2021 年度持平。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

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